广东香山衡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 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 1、拟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以下简称"毕马威华振")。
- 2、本次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符合财政部、国资委及证监会联合下发的《国有 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广东香山衡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5年 10月 17日 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8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同意续聘毕马威华振为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该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 议,具体情况如下:

一、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 机构信息

1、基本信息

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于 1992 年 8 月 18 日在北京成立, 于 2012 年 7 月 5日获财政部批准转制为特殊普通合伙的合伙制企业,更名为毕马威华振会计师 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毕马威华振"),2012年7月10日取得工 商营业执照,并于2012年8月1日正式运营。

毕马威华振总所位于北京,注册地址为北京市东城区东长安街1号东方广场 东2座办公楼8层。

毕马威华振的首席合伙人邹俊,中国国籍,具有中国注册会计师资格。

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毕马威华振有合伙人 241 人, 注册会计师 1,309 人, 其中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超过 300 人。

毕马威华振 2024 年经审计的业务收入总额超过人民币 41 亿元,其中审计业务收入超过人民币 40 亿元(包括境内法定证券服务业务收入超过人民币 9 亿元,其他证券服务业务收入约人民币 10 亿元,证券服务业务收入共计超过人民币 19 亿元)。

毕马威华振 2024 年上市公司年报审计客户家数为 127 家,上市公司财务报表审计收费总额约为人民币 6.82 亿元。这些上市公司主要行业涉及制造业,金融业,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房地产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采矿业,批发和零售业,农、林、牧、渔业,住宿和餐饮业,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卫生和社会工作,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文化、体育和娱乐业以及租赁和商务服务业。毕马威华振 2024年本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为 59 家。

2、投资者保护能力

毕马威华振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和计提的职业风险基金之和超过人民币 2 亿元,符合法律法规相关规定。近三年毕马威华振在执业行为相关民事诉讼中承担民事责任的事项为: 2023 年审结债券相关民事诉讼案件,终审判决毕马威华振按 2%-3%比例承担赔偿责任(约人民币 270 万元),案款已履行完毕。

3、诚信记录

近三年,毕马威华振及其从业人员未因执业行为受到任何刑事处罚、行政处罚、或证券交易所的自律监管措施或纪律处分;本所和四名从业人员曾受到地方证监局出具警示函的行政监管措施一次;两名从业人员曾受到行业协会的自律监管措施一次。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前述事项不影响毕马威华振继续承接或执行证券服务业务和其他业务。

(二)项目人员信息

1、基本信息

拟项目合伙人: 莫浩薇, 1999 年取得中国注册会计师资格。莫浩薇 1999 年 开始在毕马威华振执业, 2007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从 2021 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莫浩薇近三年签署或复核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3 份。

拟签字注册会计师: 高竞雪, 2006 年取得中国注册会计师资格。高竞雪 2004 年开始在毕马威华振执业, 2004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从 2021 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高竞雪近三年签署或复核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6 份。

拟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 汪浩, 2007 年取得中国注册会计师资格。汪浩 2000年开始在毕马威华振执业, 2005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从 2021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汪浩近三年签署或复核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13 份。

2、诚信记录

上述拟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和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最近三年均未因执业行为受到任何刑事处罚、行政处罚、行政监管措施、自律监管措施或纪律处分。

3、独立性

毕马威华振及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按照职业道德守则的规定保持了独立性。

4、审计收费

毕马威华振的审计服务收费是按照业务的责任轻重、繁简程度、工作要求、 所需的工作条件和工时及实际参加业务的各级别工作人员投入的专业知识和工 作经验等因素确定。公司 2024 年度年报审计费用人民币 166.10 万元,内控审计 费用人民币 20 万元,2025 年度的审计费用将由董事会与毕马威华振协商后确定。

公司董事会将提请股东会授权公司董事会根据 2025 年度的具体审计要求和审计范围与毕马威华振协商确定相关审计费用。

二、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1、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核意见

公司于 2025 年 10 月 17 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 6 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审计委员会对毕马威华振提供的资料进行审核并进行专业判断,认为毕马威华振在独立性、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等方面能够满足公司对于审计机构的要求,且公司已根据《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及公司制订的《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等相关规定履行了年审会计师事务所的选聘程序,并结合其年度考核情况,确定毕马威华振为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同意续聘毕马威华振为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并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2、董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于2025年10月17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8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续聘毕马威华振为公司2025年度审计机构。

3、生效日期

本次续聘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并自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三、备查文件

- 1、《广东香山衡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8次会议决议》:
- 2、《广东香山衡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6次会议决议》:
- 3、毕马威华振营业执业证照,主要负责人和监管业务联系人信息和联系方式,拟负责具体审计业务的签字注册会计师身份证件、执业证照和联系方式。

特此公告。

广东香山衡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十月十七日